

臺南市新市區公所108年潭頂里永康焚化廠回饋金使用情形月報表

截止日期:108年11月27日

項 目 別	計畫核定 補助金額	回 饋 金 支用金額	經費執行率	回饋金剩餘 金 額	備註
一、里民文康、體育、藝文、宗教活動、敬老慈幼活動及協助弱勢家庭。	500,000	471,000	94.20%	29,000	
二、基本水費、電費、健康檢查、醫療健保、保險、營養午餐、學雜費及喪葬費之補助。	730,000	686,000	93.97%	44,000	
三、其他與環境清潔、維護之相關用途。	70,000	35,000	50.00%	35,000	
總 計	1,300,000	1,192,000	91.69%	108,000	